

芜湖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同意组建芜湖市 创新联合体的通知

芜科办〔2023〕82号

南陵县、繁昌区科技局，经开区科技管理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芜湖市创新联合体组建及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芜科办〔2022〕40号）和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芜湖市创新联合体组建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，经主体申报、县区审核、专家论证、实地核查等程序，同意由春谷3D牵头组建芜湖市增材制造创新联合体、蓝田农业牵头组建芜湖市龟鳖预制菜产业创新联合体，博耐尔牵头组建芜湖市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创新联合体。

请属地科技管理部门强化对联合体的服务和指导。创新联合体牵头领军企业要严格按照“创新联合体组建协议”履约，在科技攻关目标凝练、联合体组建、重大科技项目实施等方面发挥主导和主责作用，促进产学研紧密协同，形成推进科技创新的强大合力。

芜湖市科学技术局

2023年12月11日